

# 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人民政府文件

宝淞府〔2023〕8号



## 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2023年淞南镇政务公开工作 计划》的通知

机关各部门、镇属各企事业单位、各居民区：

《2023年淞南镇政务公开工作计划》已经2023年7月3日镇第十一次镇长办公会讨论通过。现印发给你们，望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人民政府  
2023年7月3日



# 2023 年淞南镇政务公开工作计划

2023 年淞南镇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、市委、市政府、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深化新时代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创造高品质生活、实现高效能治理，聚焦“一地两区”发展定位，推进“公开即上网”向“公开即服务”的职能转变，以公开促落实、助监督、强监管，努力打造公开透明、平等高效的五型都市新镇。

## 一、做好重点工作信息公开

1、及时公开有关科创驱动新兴产业发展、完善“科创+产业”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、构建“科创+产业”生态、打造现代产业集群等方面的政策文件、工作方案、典型案例、创新成果，做好标志性项目落地、重大政策创新等关键节点的集中宣传推介。

2、做好美丽街区、美丽家园、精品道路等环境提升工程进展的信息披露，强化成果推介。加强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、旧住房更新改造、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等工程项目的公示，加强宣传解释。

3、全面推进“15 分钟社区生活圈”建设情况和阶段性成果信息公开，加大示范点位和场景推介力度。推进早餐工程建设、家政平台管理、示范性智慧菜场创建等民生服务类信息公开，加强生活数字化转型重点场景推广。

4、做好公共文化体育服务能级提升、重要惠民活动、城市新空间打造等信息公开，及时发布精品项目和服务体验信息。加大绿色消费宣传力度，及时做好绿色消费政策和标准的宣传解读。

5、深化部门预决算、专项资金和专项转移支付绩效信息公开。推进政府债务信息、直达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公开。依法向社会公开审计整改结果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6. 做好公共资源配置结果公开，重点围绕拆迁安置方案、工程建设招标采购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，通过采取结果公示与存档备查相结合等方式，加强对小微权力运行的监督。

## 二、提升政务公开服务能级

1、扩大政策精准推送覆盖面。开展重要政策（含政策解读材料、常见问题解答等材料）的线上精准推送工作，有效提升政策公开实效性。建立健全与行业协会、产业园区等常态化协作工作机制，利用“淞南发布”“淞企通”等渠道向相关协会和产业园区推送，借助相关协会和产业园区服务平台跑好政策推送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2、高质量开展政策解读。针对市民企业咨询集中的问题和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开展动态跟踪解读。解读方式应丰富多元，解读内容应聚焦核心概念、关键词诠释、适用范围、办事指引、操作方法、执行口径、惠民利企举措、新旧政策差异等实质性内容，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，清晰提供政策落地的指引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全面准确传递政策意图。

3、提高政策解读多元化和实效性。政策解读应当根据不同类型文件采用相适应的解读要素和形式，切实提高解读实效性。积极引入专家学者、新闻媒体等具有一定公信力的社会力量配合开展政策宣传和解读。主动对接行业协会、产业园区等贴近企业一线，具有一定内驱力的社会组织 and 机构参与政策解读和辅导，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。

4、强化政策咨询和知识库建设。提升各招商公司、投促中

心、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的咨询服务水平，更好解答生育、上学、就业、创业、养老、医疗、纳税等与市民企业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。对市民企业咨询量较大的问题，要及时反馈制文单位，不断丰富和精准政策咨询知识库内容。

### **三、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**

1、扎实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。要紧扣年度重点工作编制淞南镇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，于 3 月 31 日前向社会公开。通过公开征集意见的方式，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内事项开展公众参与工作。决策出台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社会公开意见的收集、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。依托重大行政决策专栏，以事项目录超链接的方式集成公开决策草案全文、草案说明、草案解读、决策背景、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、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情况、决策结果、风险评估、专家论证、效果评估等信息。

2、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听取意见制度。制定涉企政策应当及时听取相关企业和行业协会意见。探索建立市民企业参与政策制定机制，通过调研座谈、问卷调查、大数据分析等方式，开展政策需求征集。邀请公众代表列席本单位决策会议。

3、不断扩大政府开放活动影响力。按照区政府统一部署，做好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8 月集中组织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、公共服务场所为主体，以民心工程、实事项目等为主要内容的线下开放活动。活动期间安排答疑、座谈、活动体验、问卷调查等环节，加强与参与公众的互动。

### **四、夯实标准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工作基础**

1、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。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完善公开属性的认定流程。统筹信息公开与安全保密，在保

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同时，加强对拟公开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和“一事一审”的原则，严防泄密和相关风险。

2、依法依规确定公开方式。除涉密和党委公文外，公文类信息应当全量、主动公开，并通过 OA 备案系统实时推送至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。加强历史公文转化公开，对未开展过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的政府公文进行公开属性认定。3 月底前完成对本单位不予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审查评估，符合条件的转为主动公开。

3、巩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果，完善和动态更新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。实现标准目录与业务系统、网站主动公开目录的直接融合应用。做好国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领域信息更新，确保基层群众关心的各类信息公开到位。结合基层群众信息获取习惯，加强电话解答、现场解答等政策咨询渠道建设。持续抓好本区域居务公开基本目录落地，推动政务公开与居务公开的协调联动。

4、优化平台渠道建设，规范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。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强化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集约化平台安全防护和应急保障，做好日常巡查和维护。建立完善常态化联动机制，提升重要政策及解读材料等政府权威文本的传播力和影响力。

5、严格依法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件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办理流程。依托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抓好依申请件全量管理，确保接收、登记、答复、邮寄、办结归档等关键节点全程留痕、可追溯。注重办理过程中与申请人的沟通，强化便民解答、指引和服务，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。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办理

质效，分析典型案例，研究疑难、新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的办理工作，形成合法、规范、统一的答复口径。注重发挥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的提示、警示作用，以案促改，采取切实措施，有效降低纠错率、败诉率。

## 五、强化组织监督和指导

1、加强组织领导和保障工作。进一步完善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负责、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。主要领导年内至少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，专题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。配齐配强工作力量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纳入单位年度预算，确保政策解读、第三方评估、政府公开日等工作顺利开展。

2、强化业务培训和协调机制。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主管部门组织的会议和培训，增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，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水平。通过协调沟通，主动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难点问题、经验做法、优秀案例和成果。

3、狠抓工作落实。加强各部门、各单位政务公开通识培训，做好相关信息采集。加强日常检查和跟踪督查，视情开展工作情况通报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。

**抄送：**区府办政务公开科

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党政办公室

2023年7月3日印发

(共印60份)